河北石家庄循环化工园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食品药品行政处罚自由裁量实施办法

第一章 总 则

- 第一条 为规范行政处罚行为,保障行政处罚合法、适当,推进依法行政,根据《行政处罚法》、《食品安全法》、《药品管理法》、 国家食药监局《药品和医疗器械行政处罚裁量适用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工作实际,制定本办法。
- **第二条** 本办法所称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是指我局根据违法行为的事实、性质、情节以及社会危害程度等因素,依照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在职权范围内对当事人作出是否给予行政处罚、给予何种行政处罚和给予何种幅度行政处罚的行为。
- 第三条 对食品(含食品添加剂、保健食品、酒类、调味品,下同)、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以下简称食品药品)违法行为实施行政处罚,进行自由裁量,适用本办法及《石家庄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行政处罚自由裁量实施办法执行标准》(以下简称《标准》)的规定。

第四条 行政处罚自由裁量,应当遵循以下原则:

(一)依法裁量原则。法律、法规、规章对违法事实的认定、处罚规定不一致的,一般应当按照上位法优于下位法、专门法优于一般法和新法优于旧法的原则处理。行政处罚应当在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处罚种类和幅度内进行;法律、法规、规章对不予行政处罚,减轻或从轻、从重行政处罚有规定的,应当执行。

- (二)公正、合理原则。自由裁量应当以事实为依据,选择的处罚种类、幅度与违法行为的事实、性质、情节以及社会危害程度应相当。
- (三)依据规定程序裁量原则。行政处罚自由裁量,应根据本办法规定程序进行。
- (四)回避原则。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相关人员不能担任案件承办人、负责人,不应参与案件合议或集体讨论:
 - 1、与本案有直接利害关系;
 - 2、是本案当事人的近亲属;
 - 3、与本案当事人有其他关系,可能影响案件公正处理的。

第二章 行政处罚自由裁量适用

第五条 按照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根据违法行为的性质、情节以及社会危害程度,对违法行为应当分别作出不予行政处罚、减轻处罚、从轻处罚、一般处罚、从重处罚、按情节严重进行处罚的决定。

第六条 法律、法规、规章对违法行为设定二种以上的行政处罚种类,规定并处的,应当并处;规定可以并处的,可以免除罚款的行政处罚。

当事人有法定减轻情节的,可以选择较轻的行政处罚种类,但不得免除没收产品与违法所得的行政处罚。

第七条 当事人有下列法定情节之一的,依法不予行政处罚:

(一)违法行为轻微并及时纠正,没有造成危害后果的;

- (二)不满十四周岁的人有违法行为的;
- (三)违法行为在二年内未被发现的(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
- (四)其他依法不予行政处罚的。

适用不予行政处罚的具体情形,由本局依法统一规定。

第八条 当事人有下列法定情节之一的,应当依法从轻或者减轻处罚:

- (一) 主动消除或减轻违法行为危害后果的;
- (二) 受他人胁迫有违法行为的;
- (三)配合行政机关查处违法行为有立功表现的;
- (四)已满十四周岁不满十八周岁的人有违法行为的;
- (五)其他应当依法从轻或者减轻行政处罚的。

第九条 当事人有下列情节之一的,应当依法给予从重处罚:

- (一)以麻醉药品、精神药品、医疗用毒性药品、放射性药品 冒充其他药品,或者以其他药品冒充上述药品的;
- (二)生产、销售的蛋白同化制剂、肽类激素、终止妊娠药品等 实行特殊管理的药品属于假药、劣药的;
- (三)生产、销售以孕产妇、婴幼儿及儿童为主要使用对象的假 药、劣药的;
- (四)生产、销售的生物制品、血液制品、注射剂药品属于假药、 劣药的;
- (五)生产、销售、使用假药、劣药或者不符合标准的医疗器械, 造成人员伤害后果的;

- (六)生产、销售、使用假药、劣药或者不符合标准的医疗器械, 经处理后重犯的;
- (七)拒绝、逃避监督检查,或者伪造、销毁、隐匿有关证据材料的,或者擅自动用查封、扣押物品的;
- (八)违法行为持续时间长,涉案产品品种、数量多,违法所得或货值大,社会危害程度重的;
- (九)在自然灾害、事故灾难、公共卫生事件、社会安全事件等 突发事件发生时期,生产、销售用于应对突发事件的药品系假药、劣 药,或者生产、销售用于应对突发事件的医疗器械不符合标准的;
 - (十)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应当依法从重行政处罚的。

第十条 当事人有下列情节之一的,按情节严重进行处罚:

- (一)药品生产中非法添加药物成份或者违法使用原料,生产的 药品为假药的;
- (二)药品生产中违法使用辅料,生产的药品为劣药,造成严重 后果的;
- (三)不按照法定条件、要求从事食品药品生产经营活动或者生产、销售、使用不符合法定标准的食品药品,造成人员严重伤害后果、重大安全事件、重大负面影响或其他严重后果的;
- (四)经营企业未建立或者未执行食品药品进货检查验收制度,造成严重后果的;
 - (五)生产企业发现其生产的食品药品存在安全隐患,可能对人

体健康和生命安全造成损害,不通知销售者停止销售,不告知消费者停止使用,不主动召回产品,不向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报告,造成严重后果的;

- (六)经营企业发现其销售的食品药品存在安全隐患,可能对人体健康和生命安全造成损害,不立即停止销售该产品,不通知生产企业或者供应商,不向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报告,造成严重后果的;
- (七)多次生产、销售、使用假药、劣药,或多次生产不符合 法定标准或要求的食品、化妆品、医疗器械,屡罚屡犯的。
- (八)拒绝、逃避监督检查,或者伪造、销毁、隐匿有关证据材料的,或者擅自动用查封、扣押物品,导致假药、劣药、不符合标准的医疗器械难以追缴、危害难以消除或者造成严重后果的;
 - (九) 其他属于"情节严重"情形的。

本条所称的"造成严重后果"包括造成人员伤害后果以及社会危害程度严重的情形。造成人员伤害后果是指轻伤以上伤害,轻度以上 残疾,器官组织损伤导致功能障碍及其他严重危害人体健康的情形。

第十一条 无减轻、从轻、从重或情节严重情节的,应当给予 一般处罚。

从轻、从重等情节在一个案件中并存的,应当根据主要情节、兼顾其他情节综合裁定。

违法行为违反两个以上法律条款的, 应当从重处罚。

对违法主体、违法行为的事实、性质、情节以及社会危害程度相同或基本相似的违法行为,选择的处罚种类、罚款幅度应当相同。

第十二条 在实施罚款的行政处罚时,应根据减轻、从轻、一般、从重处罚、按情节严重处罚的具体情节,作出罚款金额的选择。

减轻处罚,选择法定的全部处罚种类的,罚款应当在法定罚款的最低限度之下。

法定罚款幅度以倍数规定的,从轻处罚罚款应选择最低倍数或较低倍数;一般处罚,罚款应选择中间倍数;从重处罚,罚款应选择最高倍数或较高倍数。

法定罚款幅度以金额规定的,从轻处罚应选择最低罚款金额或较低罚款金额;一般处罚应选择中间或中间部分的罚款金额;从重处罚应选择最高罚款金额或较高罚款金额。

罚款倍数或金额应与《标准》的规定一致。

第三章 行政处罚自由裁量程序

第十三条 办案人员应当在《案件调查终结报告》中对当事人 具有的不予行政处罚,减轻处罚、从轻处罚、一般处罚、从重处罚, 或情节严重的情节予以说明,处罚建议应与以上情节相对应,相关证 据应纳入案卷。

第十四条 法制机构案件核审人应当根据审核权限,依据本办法及《标准》对行政处罚自由裁量的合法性、适当性进行审查,并对裁量不当或不符合规定的提出意见和建议,办案机构应当及时调整。

办案机构与法制机构协商后意见仍不一致的,应当报请案件审理 委员会合议或集体讨论裁定。 第十五条 行政处罚案件合议或重大、复杂案件集体讨论时,办案人员应说明情节及裁量理由,案件核审人员应说明对裁量建议的审查意见;参加合议或集体讨论人员应共同研究,作出最终裁定,并将处理意见或决定载入《合议记录》或《重大案件集体讨论记录》。

第十六条 在作出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撤销批准证明文件或者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决定前,应当告知当事人有要求举行听证的权利。

当事人要求听证的,应当组织听证。

第十七条 办案人员应当在《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行政处罚听证告知书》中一并告知当事人从重、从轻、减轻、不予行政处罚的理由,并充分听取当事人的陈述、申辩。当事人陈述、申辩意见正当的,应予采纳。

第四章 行政处罚自由裁量监督与责任追究

第十八条 案件当事人或本办法第四条第(四)项规定人员提出回避申请的,主管负责人应当在其提出申请之日起三日内决定该人是否回避。

第十九条 法制机构应当通过行政执法监督检查等形式,对行政 处罚自由裁量情况进行监督,并应根据行政执法工作的实际和法律、 法规、规章的变化情况对本办法适时评估、修订、调整、完善并按有 关规定备案和公开。

第二十条 有下列情节之一的,构成执法过错,依照本局有关制度规定追究相关人员的行政责任:

- (一)行政处罚自由裁量违法或不当,造成行政处罚案件被人民 法院终审判决撤销、变更的;
- (二)行政处罚自由裁量违法或不当,造成行政处罚案件被复议 机关撤销、变更的;
 - (三)行政处罚自由裁量违法或不当,造成其他严重后果的。
 - (四)应当回避而未回避,造成后果的。

第五章 附 则

第二十一条 《标准》中从轻处罚中的"以上"包括本数,"以下"不包括本数;一般处罚中的"以上"、"以下",均包括本数; 从重处罚中的"以上"不包括本数,"以下"包括本数。

从轻处罚未规定罚款最低倍数或最低金额的,最低倍数或最低金额不得为零。

第二十二条 每年应对本办法及《标准》进行复核,法律法规、 规章等执法依据发生变化,或根据实际工作情况需要调整的,应对本 办法及《标准》进行更新完善,并及时在局网站公布。

第二十三条 本办法及《标准》自公开发布之日起施行,有效期5年。

附件:河北石家庄循环化工园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食品药品行 政处罚自由裁量实施办法执行标准

河北石家庄循环化工园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食品药品行政处罚 自由裁量实施办法执行标准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 据	罚款倍数/幅度	补充规定
1	走反食品 经 产 差 经 产 是 产 产 经 营 活 动 事 食 品 经 产 产 产 产 产 产 产 产 产 产 产 产 产 产 产 产 产 产	《 品 全 第 百 十 条	货万万元货以值上 货万万元货以值上金 货万万元货以值上金 13 一金,以下金处不并6. 罚 1 4 6 5 款 万处倍下 一金,以下金额,上的额,10 以款处不处8. 罚 1 2 6 5 款 万处倍下 罚足6.5 款 万处的 : 1 5 万;元货以的: 1 5 万;元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 据	罚款倍数/幅度	补充规定
		₩ μ	以值上 处不并上的额的额倍的有偿款 从金的元以值上 罚 发 人 人 的 额 的 额 倍 货 以 的 额 ,以 面 数 万 元 货 以 值 上 数 人 金的元以值上金的	
	明知从事 前款规定的违法行 为,仍为其提供生产 经营场所或者其他 条件的		从轻处罚: 并处5万元以上 6.5万元以下的 罚款; 一般处罚: 并处6.5万元以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 据	罚款倍数/幅度	补充规定
			上8.5万元以下的罚款; 的罚款; 从重 处罚:并处8.5 万元以上10万	
2	居下食品食化能物食食迷鬼牙列品、品学危质品品的人或为或污鬼的人或为或;是一个生品剂和体者原者的,品种的,种种种种种种种种种种种种种种种种种种种种种种种种种种种种种种种种种	《品全第百十条	从金的以以的一个人的人的人的人的人的人的人的人的人的人的人的人的人的人的人的人的人的人的人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 据	罚款倍数/幅度	补充规定
	产经营营养成分不		万元以下的罚	
	符合食品安全标准		款; 货值金额 1	
	的专供婴幼儿和其		万元以上的,并	
	他特定人群的主辅		处货值金额 20	
	食品;		倍以上 25 倍以	
	(三)经		下的罚款;	
	营病死、毒死或者		从重	
	死因不明的禽、畜、		处罚: 货值金额	
	兽、水产动物肉类,		不足1万元的,	
	或者生产经营其制		并处 13.5 万元	
	品;		以上15万元以	
	(四)经		下的罚款; 货值	
	营未按规定进行检		金额1万元以上	
	疫或者检疫不合格		的,并处货值金	
	的肉类,或者生产		额 25 倍以上 30	
	经营未经检验或者		倍以下的罚款	
	检验不合格的肉类			
	制品;			
	(五)生			
	产经营国家为防病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 据	罚款倍数/幅度	补充规定
	等特殊需要明令禁			
	止生产经营的食			
	品;			
	(六)生			
	产经营添加药品的			
	食品。			
	明知从事		从轻	
	前款规定的违法行		处罚: 并处 10	
	为,仍为其提供生产		万元以上13万	
	经营场所或者其他		元以下的罚款;	
	条件的		一般处罚:	
			并处13万元以	
			17 万元以下的	
			罚款;	
			从重	
			处罚: 并处 17	
			万元以上20万	
			元以下的罚款	
3	违反食品	《食	从轻处罚:	
3	安全法规定,有下	品安	货值金额不足1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 据	罚款倍数/幅度	补充规定
	列情形之一:	全法》	万元的,并处5	
	(一)生	第一	万元以上6.5万	
	产经营致病性微生	百二	元以下的罚款;	
	物、农药残留、兽	十四	货值金额1万元	
	药残留、生物毒素、	条	以上的,并处货	
	重金属等污染物质		值金额 10 倍以	
	以及其他危害人体		上13倍以下的	
	健康的物质含量超		罚款	
	过食品安全标准限		一般处罚:	
	量的食品、食品添		货值金额不足1	
	加剂;		万的,并处 6.5	
	(二)用		万元以上8.5万	
	超过保质期的食品		元以下的罚款;	
	原料、食品添加剂		货值金额1万元	
	生产食品、食品添		以上的,并处货	
	加剂,或者经营上		值金额 13 倍以	
	述食品、食品添加		上17倍以下的	
	剂;		罚款	
	(三)生		从重	
	产经营超范围、超		处罚: 货值金额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 据	罚款倍数/幅度	补充规定
	限量使用食品添加		不足1万元的,	
	剂的食品;		并处8.5万元以	
	(四)生		上10万元以下	
	产经营腐败变质、		的罚款; 货值金	
	油脂酸败、霉变生		额1万元以上	
	虫、污秽不洁、混		的,并处货值金	
	有异物、掺假掺杂		额 17 倍以上 20	
	或者感官性状异常		倍以下的罚款。	
	的食品、食品添加		从轻处罚:并处	
	剂;		10 万元以上13	
	(五)生		万元以下的罚	
	产经营标注虚假生		款;	
	产日期、保质期或			
	者超过保质期的食			
	品、食品添加剂;			
	(六)生			
	产经营未按规定注			
	册的保健食品、特			
	殊医学用途配方食			
	品、婴幼儿配方乳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 据	罚款倍数/幅度	补充规定
	粉,或者未按注册			
	的产品配方、生产			
	工艺等技术要求组			
	织生产;			
	(七)以			
	分装方式生产婴幼			
	儿配方乳粉,或者			
	同一企业以同一配			
	方生产不同品牌的			
	婴幼儿配方乳			
	粉;			
	(八)利			
	用新的食品原料生			
	产食品,或者生产			
	食品添加剂新品			
	种,未通过安全性			
	评估;			
	(九)食			
	品生产经营者在食			
	品药品监督管理部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 据	罚款倍数/幅度	补充规定
	门停不营 本条条生律安持召明 仍止 一种			
	食品添加剂的			
4	违反食品 安全法规定,有下 列情形之一: (一) 生产经营被包装材 料、容器、运输工 具等污染的食品、食品添加剂; (二) 生产经营无	《 品 全 第 百 十 条	从轻 处罚:货值金额 不足1万元的, 并处5千元以下的罚 款;货值金额1 万元以上的罚 1 大货值金额5倍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 据	罚款倍数/幅度	补充规定
	标签的预包装食		以上6.5倍以下	
	品、食品添加剂或		的罚款	
	者标签、说明书不		一般处罚:	
	符合本法规定的食		货值金额不足1	
	品、食品添加剂;		万的,并处2万	
	(三)生产经营转		元以上3.5万元	
	基因食品未按规定		以下的罚款;货	
	进行标示;		值金额1万元以	
	(四)食品生产经		上的,并处货值	
	营者采购或者使用		金额 6.5 倍以上	
	不符合食品安全标		8.5倍以下的罚	
	准的食品原料、食		款	
	品添加剂、食品相		从重	
	关产品。		处罚: 货值金额	
			不足1万元的,	
			并处 3.5 万元以	
			上5万元以下的	
			罚款; 货值金额	
			1万元以上的,	
			并处货值金额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 据	罚款倍数/幅度	补充规定
	违反食品		8.5倍以上10倍以下的罚款。	
5	安列 品产购产加 品按全未培全品发行 食者的的剂 生规管按训管 人家儿之一(添规原、检(营立度配核员(品及品品行 经建制定考人 品价 经建制定考人 品品的 , 到对和品;)业品或或品。)剂	《 品 全 第 百 十 条	处罚:上2万款; 以5元以为人,并2万款处元,罚以下一处5万罚。 罚:以下的一个2万元款; 从处5万次,并上罚计以下,从处5万款。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 据	罚款倍数/幅度	补充规定
	产经营者进货时未			
	查验许可证和相关			
	证明文件,或者未			
	按规定建立并遵守			
	进货查验记录、出			
	厂检验记录和销售			
	记录制度;			
	(四)食			
	品生产经营企业未			
	制定食品安全事故			
	处置方案;			
	(五)餐			
	具、饮具和盛放直			
	接入口食品的容			
	器,使用前未经洗			
	净、消毒或者清洗			
	消毒不合格,或者			
	餐饮服务设施、设			
	备未按规定定期维			
	护、清洗、校验;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 据	罚款倍数/幅度	补充规定
	(六)食			
	品生产经营者安排			
	未取得健康证明或			
	者患有国务院卫生			
	行政部门规定的有			
	碍食品安全疾病的			
	人员从事接触直接			
	入口食品的工作;			
	(七)食			
	品经营者未按规定			
	要求销售食品;			
	(八)保			
	健食品生产企业未			
	按规定向食品药品			
	监督管理部门备			
	案,或者未按备案			
	的产品配方、生产			
	工艺等技术要求组			
	织生产;			
	(九)婴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 据	罚款倍数/幅度	补充规定
	幼儿配方食品生产			
	企业未将食品原			
	料、食品添加剂、			
	产品配方、标签等			
	向食品药品监督管			
	理部门备案;			
	(十)特			
	殊食品生产企业未			
	按规定建立生产质			
	量管理体系并有效			
	运行,或者未定期			
	提交自查报告;			
	(+-)			
	食品生产经营者未			
	定期对食品安全状			
	况进行检查评价,			
	或者生产经营条件			
	发生变化,未按规			
	定处理;			
	(+=)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 据	罚款倍数/幅度	补充规定
	学校、托幼机构、			
	养老机构、建筑工			
	地等集中用餐单位			
	未按规定履行食品			
	安全管理责任;			
	(十三)			
	食品生产企业、餐			
	饮服务提供者未按			
	规定制定、实施生			
	产经营过程控制要			
	求。			
	食用农产品销售者			
	违反本法第六十五			
	条规定的			
	违反食品	《食	从轻	
	安全法规定,事故	品安	处罚: 并处 10	
6	单位在发生食品安	全法》	万元以上22万	
	全事故后,隐匿、	第一	元以下的罚款;	
	伪造、毁灭有关证	百二	一般处罚:	
	据的	十八	并处 22 万元以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 据	罚款倍数/幅度	补充规定
		条	38 万元以下的	
			罚款;	
			从重	
			处罚: 并处 38	
			万元以上50万	
			元以下的罚款。	
	违反食品		从轻	
	安全法规定,集中		处罚: 并处5万	
	交易市场的开办		元以上10万元	
	者、柜台出租者、	《食	以下的罚款;	
	展销会的举办者允	品安	一般处罚:	
7	许未依法取得许可	全法》	并处 10 万元以	
,	的食品经营者进入	第一	15 万元以下的	
	市场销售食品,或	百三	罚款;	
	者未履行检查、报	十条	从重	
	告等义务的		处罚: 并处 15	
			万元以上20万	
			元以下的罚款。	
	食用农产			
	品批发市场违反本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 据	罚款倍数/幅度	补充规定
	法第六十四条规定			
	的			
			从轻	
	违反食品		处罚:并处5万	
	安全法规定,网络	 《 食	元以上10万元	
	食品交易第三方平		以下的罚款;	
	台提供者未对入网	品全第百十条	一般处罚:	
8	食品经营者进行实		并处10万元以	
8	名登记、审查许可		15 万元以下的	
	证,或者未履行报		罚款;	
	告、停止提供网络		从重	
	交易平台服务等义		处罚: 并处 15	
	务的		万元以上20万	
			元以下的罚款。	
	违反食品	《食	从轻	
	安全法规定,未按	品安	处罚:并处1万	
9	要求进行食品贮	全法》	元以上2.2万元	
	存、运输和装卸,	第一	以下的罚款;	
	拒不改正的	百三	一般处罚:	
		十二	并处 2.2 万元以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 据	罚款倍数/幅度	补充规定
		条	3.8 万元以下的 罚款; 从重 处罚:并处 3.8 万元以上 5 万元	
10	违反食品 违反食品 发生规 人 人 安 故 监 规定,拒绝 部 作 品 事 险 的 监测和风险证明和风险证明和风险证明和风险证明和风险证明和风险证明和风险证明和风险证明	《 品 全 第 百 十 条	以下的罚款。 从罚:并2000 并处 2000 分元以下一分,为一分,为一个,为一个。 从罚:从下一个,为一个,为一个,为一个。 从罚:以下一个,为一、以下一个,为一个,为一个,为一个。 从一个,为一个,为一个,为一个,为一个,为一个,为一个,为一个,为一个,为一个,为	
11	违反食品 安全法规定,食品	《食 品安	从轻处罚: 并处检验费用 5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 据	罚款倍数/幅度	补充规定
	检验机构、食品检	全法》	倍以上6.5倍以	
	验人员出具虚假检	第一	下的罚款,检验	
	验报告的	百三	费用不足1万元	
		十八	的,并处5万元	
		条	以上6.5万元以	
			下的罚款;	
			一般处罚:	
			并处检验费用	
			6.5倍以上8.5	
			倍以下的罚款,	
			检验费用不足1	
			万元的,并处	
			6.5 万元以上	
			8.5万元以下的	
			罚款;	
			从重	
			处罚: 并处检验	
			费用 8.5 倍以上	
			10 倍以下的罚	
			款,检验费用不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 据	罚款倍数/幅度	补充规定
			足1万元的,并	
			处8.5万元以上	
			10万元以下的	
			罚款;	
	违反食品		从轻	
	安全法规定,对食		处罚:并处2万	
	品作虚假宣传且情		元以上3万元以	
	节严重的,由省级	《食	下的罚款;	
	以上人民政府食品	品安	一般处罚:	
1.0	药品监督管理部门	全法》	并处3万元以上	
12	决定暂停销售该食	第一	4万元以下的罚	
	品,并向社会公布;	百四	款;	
	仍然销售该食品	十条	从重	
	的。		处罚:并处4万	
			元以上5万元以	
			下的罚款。	
		《药品	从轻处罚: 1	1、涉
13	生产、销售劣药	管理	倍以上1.5倍以下	 案药品按 《 药品
	的	法》第	一般处罚: 1.5倍	管理法》第四十
		七十四	以上2.5倍以下	九条第二款定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 据	罚款倍数/幅度	补充规定
		条	从重处罚: 2.5倍	性的,一般不得
			以上3倍以下	从轻处罚
				2、涉
				案药品购进时,
				未建立并执行
				进货检查验收
				制度,未验明药
				品合格证明和
				其他标识或未
				建立真实完整
				的购销记录的,
				一般应当从重
				处罚
				3、采购药
				品时,未依法索
				取、查验、留存
				供货企业有关
				证件、资料的,
				一般应当从重
				处罚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 据	罚款倍数/幅度	补充规定
14	知道或者应当 知道属于假劣药品 而为其提供运输、保 管、仓储等便利条件 的	《药理法》十条	从轻处罚: 百 分之五十以上1 倍以下 一般处罚: 1 倍以上2.5倍以下 从重处罚: 2.5倍 以上3倍以下	为已公告 查处的假劣药 品提供运输、保 管、仓储等便利 条件的,一般不 得从轻处罚
15	未按照规定实	《药理 第 八	从轻处罚: 5 千元以上1万元以 下 一般处罚: 1 万元以上1万5千 元以下 从重处罚: 1万5 千元以上2万元以 下	逾期未改 正的事项对药 品安全有直接 影响的,一般应 当从重处罚
16	从无《药品生产 许可证》、《药品经 营许可证》的企业购 进药品的	《药品 管理 法》第 七十九	从轻处罚: 2 倍以上 3 倍以下 一般处罚: 3 倍以上 4 倍以下	涉案药品 不可追溯的,一 般不得从轻处 罚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 据	罚款倍数/幅度	补充规定
		条	从重处罚: 4倍以 上5倍以下	
17	伪造、变造、买 实、出租、出借许可 证或者药品批准证 明文件的	《 管 法 八 条 串 第 一	从轻外,从程外,从程外,从程外,从程外,从程外,从程外,从是,是有一个,是有一个。 一种,是一个,是一个,是一个,是一个,是一个,是一个,是一个,是一个,是一个,是一个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 据	罚款倍数/幅度	补充规定
			所得的,处7.5万 元以上10万元以 下的罚款	
18	提供虚假的证明、文件资料样品或者采取其他欺骗手段取得《药品生产许可证》、《药品生产的节节,不可证》、《医疗机构制的证》或者的品批准证明文件的	《药理法》 十条	从轻处罚: 1 万元以上1.5万元 以下 一般处罚: 1.5万元以上2.5 万元以下 从重处罚: 2.5万 元以上3万元以下	提供的虚假的证明、文件资料数量占应是一次,或主要证明、文件资料,或主要证明、文件资料。是一般不是假的,一般不是似乎,一般不是似乎,一般不得从轻处罚
19	医疗机构将其 配制的制剂在市场 销售的	《	从轻处罚: 1 倍以上1.5倍以下 一般处罚: 1.5倍以上2.5倍 以下 从重处罚: 2.5倍 以上3倍以下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 据	罚款倍数/幅度	补充规定
	(一) 开办药品			
	生产企业、药品生产			
	企业新建药品生产			
	车间、新增生产剂	《药品		
	型,在国务院药品监	管理法	从轻处罚:5千元	
	督管理部门规定的	实施条	以上1万元以下	
	时间内未通过《药品	例》第	一般处罚: 1万元	
2.0	生产质量管理规范》	六十三	以上1万5千元以	
20	认证,仍进行药品生	条、《药	下	
	产的; (二)开办药	品管理	从重处罚: 1万5	
	品经营企业, 在国务	法》第	千元以上2万元以	
	院药品监督管理部	七十八	下	
	门规定的时间内未	条		
	通过《药品经营质量			
	管理规范》认证,仍			
	进行药品经营的			
21	擅自委托或者 接受委托生产药品	《药品	从轻处罚: 2 倍以	涉案药品
		管理法	上3倍以下	为疫苗、血液制
		实施条	一般处罚: 3 倍以	品和国务院药
	的	例》第	上4倍以下	品监督管理部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 据	罚款倍数/幅度	补充规定
		六 条 品 法 七 条四 药 理 第 三	从重处罚: 4倍以上5倍以下	门规定不得委 托生的,受 其一的 人名 大人
22	未经批准,擅自 在城乡集市贸易市 超点销售药品 多集市贸易 品 多集市贸易 者在城乡集市贸易 药 超出批准经营的 品超出批准经营的 品超 新品范围的	六十五条、《药品管理	从轻处罚: 2 倍以 上 3 倍以下 一般处罚: 3 倍以 上 4 倍以下 从重处罚: 4 倍以 上 5 倍以下	

		处罚依		
序号	违法行为	据	罚款倍数/幅度	补充规定
		《药品		
		管理法		
		实施条	从轻处罚: 2 倍以	
	 未经批准,医疗		上3倍以下	
23	机构擅自使用其他		一般处罚: 3倍以	
	医疗机构配制的制	条、《药	上4倍以下	
	剂的	品管理	从重处罚: 4倍以	
		法》第	上5倍以下	
		七十九		
		条		
		《药品		
		管理法		
	个人设置的门 诊部、诊所等医疗机 构向患者提供的药 品超出规定的范围 和品种的	实施条	从轻处罚: 2 倍以	
		例》第	上3倍以下	
		六十七	一般处罚: 3倍以	
24		条、《药	上4倍以下	
		品管理	 从重处罚: 4 倍以	
			上5倍以下	
		七十二	,,-,,	
		尔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 据	罚款倍数/幅度	补充规定
			【使用假药】	
		《药品	从轻处罚: 2 倍以	
		管理法	上3倍以下	
		实施条	一般处罚: 3倍以	
		例》第	上4倍以下	
		六十八	从重处罚: 4倍以	
25	医疗机构使用	条、《药	上5倍以下	
23	假药、劣药的	品管理	【使用劣药】	
		法》第	从轻处罚: 1倍以	
		七十三	上1.5倍以下	
		条、第	一般处罚: 1.5倍	
		七十四	以上2.5倍以下	
		条	从重处罚: 2.5倍	
			以上3倍以下	
		《药品	从轻处罚:5千元	
26	违反《药品管理	管理法	以上1万元以下	
	法》第二十九条的规	实施条	一般处罚: 1万元	
	定,擅自进行临床试	例》第	以上1万5千元以	
	验的	六十九	下	
		条、《药	从重处罚: 1万5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 据	罚款倍数/幅度	补充规定
		品管理	千元以上2万元以	
		法》第	下	
		七十八		
		条		
27	生产没有国家 药品标准的中药饮 片,不符合省、自治 区、直辖市人民政府 药品监督管理部门 药品监督管理部的制定的炮制规范的;	《 管 实 例 七 条 第 一 药	从轻处罚: 1 倍以 上1.5 倍以下 一般处罚: 1.5 倍 以上2.5 倍以下	
	医疗机构不按照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 政府药品监督管理 部门批准的标准配 制制剂的	品管理 法》第 七十 条	从重处罚: 2.5倍 以上3倍以下	
28	药品生产企业、 药品经营企业和医疗 机构变更药品生产经 营许可事项,应当办 理变更登记手续而未	《药品管理》。例》十四	从轻处罚: 2 倍以 上 3 倍以下 一般处罚: 3 倍以 上 4 倍以下 从重处罚: 4 倍以	

序号	违法行为 办理的	处罚依 据 条、《药 理 法》十二	罚款倍数/幅度上5倍以下	补充规定
		条		
29	定点生产的定部的定精照用依药(一种,特别二品生的,你有药定册规则是有好。一种,你有好安的,你有药定是是一个,你有好好,你有好好,你有好好,你有好好,你有好好,你有好好,你们,你们是一个,你们,你们是一个,我们,我们的一个,我们看到一个。	《药精品条第七麻品神管例六条醉和药理》十	【逾期不改正的 罚款金额】 从轻处罚:5万元 以上6.5万元以下 一般处罚:6.5万 元以下 从重处罚:8.5万元以 下 从重处罚:8.5万	未依照规 定销售麻醉药 品和精神药品 的,一般不得从 轻处罚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 据	罚款倍数/幅度	补充规定
	毁麻醉药品和精神 药品的。			
30	定点批发企业 违反本条例的规定 销售麻醉药品和精 神药品,或者违反本 条例的规定经营麻 醉药品原料药品原料药品原料药品原料 药的。	《麻醉和药理》十	【逾期不改正的 罚款倍数】 从轻处罚: 2 倍以 上3 倍以下 一般处罚: 3 倍以 上4 倍以下 从重处罚: 4 倍以 上5 倍以下	
31	定点批发企业 (一) 未依照规定 一) 未依照规定 一 (进麻醉药品的; (工) 类精神药品的; (工) 共保证供药药品的, (区 和 斯神药品的, (区 和), (区 和), (区 , 人 条 的; (四), 未依 (四), 未依	《练品神管例六条醉和药理》十	【逾期不改正的 罚款倍数】 从轻处罚: 2万 元以上3万元以下 一般处罚: 3万 元以上4万元以下 从重处罚: 4万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 据	罚款倍数/幅度	补充规定
	照规定报告麻醉药			
	品和精神药品的进			
	货、销售、库存数量			
	以及流向的; (五)			
	未依照规定储存麻			
	醉药品和精神药品,			
	或者未依照规定建			
	立、保存专用账册			
	的; (六)未依照规			
	定销毁麻醉药品和			
	精神药品的; (七)			
	区域性批发企业之			
	间违反本条例的规			
	定调剂麻醉药品和			
	第一类精神药品,或			
	麻醉药品和第一类			
	 精神药品后未依照			
	规定备案的。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 据	罚款倍数/幅度	补充规定
32	第二类精神药 品零售企业违反本 条例的规定储存、销 售或者销毁第二类 精神药品的	《 药 精 品 条 第 条 醉 和 药 理 》 十	【逾期未改正的罚款金额】 从轻处罚:5000 元以上1万元以下 一般处罚:1万元 以上1.5万元以下 从重处罚:1.5万	违反本条 例的规定销售 第二类精神药 品的,一般不得 从轻处罚
33	《麻醉药品和 精神药品管理条例》 第三十四条、第三十 五条规定的单位违 反本条例的规定,购 买麻醉药品和精神 药品的	《	【逾期不改正的 罚款金额】 从轻处罚:2万元 以上3万元以下 一般处罚:3万元 以上4万元以下 从重处罚:4万元 以上5万元以下	
34	违反本条例的 规定运输麻醉药品 和精神药品的	《麻醉 药品和 精神药 品管理	从轻处罚: 2万 元以上3万元以下 一般处罚: 3万 元以上4万元以下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 据	罚款倍数/幅度	补充规定
		条例》 第七十 四条	从重处罚: 4万 元以上5万元以下	
35	提供虚假材料、 隐瞒有关情况,或者 采取其他欺骗手段 取得麻醉药品和精 神药品的实验研究、 生产、经营、使用资 格的	《药精品条第五种种药理》十	【情节严重的罚款金额】 从轻处罚:1万元以下 以上1.6万元以下 一般处罚:1.6万元以下 一般处罚:2.4万元以 下 从重处罚:2.4万元以 元以上3万元以下	虚假材料 或隐瞒情况占 应提交材料、应 提交材料、应 说明情况三分 之 要材料、原 人 以 是 大 人 ,或 是 人 人 我 人 贵 人 贵 人 贵 人 贵 人 贵 人 贵 人 贵 人 贵 人
36	定点生产企业、 定点批发企业和其 他单位使用现金进 行麻醉药品和精神 药品交易的	《药精品条第九种醉和药理》十	从轻处罚: 5万 元以上6.5万元以 下 一般处罚: 6.5 万元以上8.5万元 以下 从重处罚: 8.5 万元以上10万元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 据	罚款倍数/幅度	补充规定
	发生麻醉药品		以下 从轻处罚: 5000	
37	和精神药品被盗、被 抢、丢失案件的单位,违反本条例的规 定未采取必要的控 制措施或者未依照 本条例的规定报告	《药精品条第条醉和药理》十	元以上6500元以 下 一般处罚:6500 元以上8500元以 下 从重处罚:8500 元以上1万元以下	
38	依法取得麻醉 药用原植物种 和 药用原植物 和 充 经营、销费 并 在 新 子 子 子 子 子 的 单 在 和 开 平 的 单 在 和 开 平 的 单 在 和 开 平 的 上 开 平 的 上 开 平 的 上 开 平 的 上 开 平 的 上 开 平 的 上 开 下 的 上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新精品条第一解和药理》十	【情节严重的罚款倍数/金额】 从轻处罚:有违法所得的,处违法所得以上3倍以上3倍以下的罚款;没有违法所得的,处 2万元以上3万元以上3万元以上3万元以上3万元以下的罚款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 据	罚款倍数/幅度	补充规定
			一般处罚: 有	
			违法所得的, 处违	
			法所得3倍以上4	
			倍以下的罚款;没	
			有违法所得的, 处	
			3万元以上4万元	
			以下的罚款	
			从重处罚: 有	
			违法所得的, 处违	
			法所得4倍以上5	
			倍以下的罚款;没	
			有违法所得的,处	
			4万元以上5万元	
			以下的罚款	
	疫苗生产企业、	《疫苗	从轻处罚:5千元	
	疫苗批发企业未依	流通和	以上1万元以下	
39		预防接	一般处罚: 1万元	
33	照规定建立并保存 疫苗销售或者购销 温录始	种管理	以上1万5千元以	
		条例》	下	
	记录的	第六十	从重处罚: 1万5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 据	罚款倍数/幅度	补充规定
		一《管法七条品法八条条、品第八药理第八药理第四	千元以上2万元以下	
40	疫苗生产企业、 疫苗北发企业未依 照规定在纳入国家 免疫规划疫苗的最 小外包装上标明"免 费"字样以及"免疫 规划"专用标识的	《疫通粉》等《多篇》	【拒不改正的罚款金额】 从轻处罚:5000 元以上1万元以下一般处罚:1万元 以上1.5万元以下 从重处罚:1.5万 元以上2万元以下	
41	疫苗生产企业、疫苗批发企业向疾	《疫苗流通和	从轻处罚: 2倍以 上3倍以下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 据	罚款倍数/幅度	补充规定
	病预防控制机构、接种单位、疫苗批发企业以外的单位或者 在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新 种 条 第 三 接 理 》 十	一般处罚: 3 倍以 上 4 倍以下 从重处罚: 4 倍以 上 5 倍以下	
42	疾病预防控制 机构、接种单位、疫 苗生产企业、疫苗批 发企业未在规定的 冷藏条件下储存、运输疫苗的	《流预种条第四按通防管例六条	【拒不改正的罚款金额】 从轻处罚:5000元以上1万元以下。 一般处罚:1万元以下。 从重处罚:1.5万元以下。 从重处罚:1.5万元以下。	

		处罚依		
序号	违法行为		罚款倍数/幅度	补充规定
		据		
		《疫苗		
		流通和		
		预防接		
		种管理	从轻处罚: 2 倍以	
	不具有疫苗经	条例》	上3倍以下	涉案疫苗
43		第六十	一般处罚: 3倍以	为第一类疫苗
43	营资格的单位或者	八条、	上4倍以下	的,一般不得从
	个人经营疫苗的	《药品	从重处罚: 4倍以	轻处罚
		管理	上5倍以下	
		法》第		
		七十二		
		条		
			【擅自仿制中药	
		《中药	保护品种的处罚】	
	擅自仿制中药保护品	品种保	参照本标准第八	
	种,或伪造《中药品	护条	条	
44	种保护证书》及有关	例》第	【伪造《中药品种	
	证明文件进行生产、	二十三	保护证书》及有关	
	销售的	条	证明文件进行生	
			产、销售的】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 据	罚款倍数/幅度	补充规定
			从轻处罚:1倍以下一般处罚:1倍以上 2 倍以下从重处罚:2 倍以上 3 倍以下	
45	(一) 生的 人名	奋剂条	从轻处罚: 2倍 以上 3倍以下 一般处罚: 3倍 以上 4倍以下 从重处 罚: 4倍以上5 倍以下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 据	罚款倍数/幅度	补充规定
	白同化制剂、肽类激素的			
46	违反本办法的 规定,单位或者个人 擅自生产、收购、经 营毒性药品的	《 用 药 理 法 十一 第 条	从轻处罚: 5倍 以上 6. 5倍以下 一般处罚: 6. 5倍以上 8. 5倍以 下 从重处罚: 8. 5倍以上10倍 以下	
47	药品生产企业 未在规定时间内通 知药品经营企业、使 用单位停止销售和 使用需召回药品的	《 召 理 法 三 条品 管 第二	从轻处罚: 1万 元以下 一般处罚: 1万 元以上2万元以下 从重处罚: 2 万元以上3万元以 下	1、二级召回未在规约 自由 经营 中位 用 的 是 中位 用 的 是 中位 用 的 是 中位 用 的 是 是 的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 据	罚款倍数/幅度	补充规定
				间内通知药品 经营企业、使用 单位停止销售 和使用需召回 药品的,一般应 当从重处罚
48	药品生产企业 表按照药品监督管 理部门要求者召回药品 工措施或者召回药品的	《召理法三条四办》第三	从轻处罚: 1万 元以下 一般处罚: 1万 元以上2万元以 2 万元以上3万元以 下	1、按管系的得 回监要措药当外 一回监要措药。当大按管系或的轻、大按管系或的纸。 大好管系或的处于人照理取者,处于级码,处于级码。 一切级品门正回水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 据	罚款倍数/幅度	补充规定
49	违反本办 经现金 区 管 销 药 监京 人 一 公 型 应 分 记 企 区 管 销 的 的 生 自 监 必 当 门 定的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哲理法三条四条第四	从轻处罚: 1万 元以下 一般处罚: 1万 元以上2万元以下 从重处 罚: 2万元以上 3万元以下	
50	药品生产企业 (一)未按本办法规 (一)未按本办法规 度、药品召回制证证是 度、药品质量保证位 系与药品不良反(二) 指绝协助药品证的;证督 管理部门开展调查的;(三)未按照本	《药理法》二条的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	【逾期未改正的 罚款金额】 从轻处罚: 5000 元以上6000元以 下 一般处罚: 6000 元以上1.4万元以 下 从重处罚: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 据	罚款倍数/幅度	补充规定
	办法规定提交药品 召回的调查评估报 告和召回计划、药品		1.4万元以上2万元以下	
	召回进展情况和总 结报告的; (四)变 更召回计划,未报药 品监督管理部门备 案的			
51	药品经营企业、使用单位违反本办 现	《召理法三条品管》,	从轻处罚: 1000 元以上1. 7万元 以下 一般处罚: 1.7万 元以上3. 4万元 以下 从重处罚: 3. 4万元以上5万元 以下	
52	药品经营企业、 使用单位拒绝配合	《药品召回管	从轻处罚: 6000 元以下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 据	罚款倍数/幅度	补充规定
	药品生产企业或者	理办	一般处罚: 6000	
	药品监督管理部门	法》第	元以上1.4万元以	
	开展有关药品安全	三十七	下	
	隐患调查、拒绝协助	条	从重处罚:	
	药品生产企业召回		1.4万元以上2万	
	药品		元以下	
		《直接接触药		
	未经批准使用药包材产品目录中	品的包装材料		
		和容器	从轻处罚: 1 倍以	
		管理办	上1.5倍以下	
53		法》第	一 般处罚: 1.5	
	的药包材的	六十二	倍以上2.5倍以下	
	1 1 1 2 1 5 1 1 1 1 1	条、《药	从重处罚: 2.5倍	
		品管理	以上3倍以下	
		法》第		
		四十九		
		条、第		
		七十四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 据	罚款倍数/幅度	补充规定
		条		
		《直接		
		接触药	从轻处罚: 1万元	
	未获得《药包材	品的包	以上1.6万元以下	
	注册证》,擅自生产	装材料	一般处罚: 1.6万	
54	药包材的; 生产并销	和容器	元以上2.4万元以	
	售或者进口不合格	管理办	下	
	药包材的	法》第	从重处罚: 2.4万	
		六十四	元以上3万元以下	
		条		
		《直接		
		接触药	从轻处罚: 1万元	
	使用不合格药	品的包	以上1.6万元以下	
		装材料	一般处罚: 1.6万	
55		和容器	元以上2.4万元以	
	包材 	管理办	下	
		法》第	从重处罚: 2.4万	
		六十五	元以上3万元以下	
		条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 据	罚款倍数/幅度	补充规定
56	医疗机构将其 配制的制剂在市场 上销售或者变相销 售的	《机剂管法四条品法八条医构注理》十、管》十	从轻处罚: 1 倍以 上1.5 倍以下 一般处罚: 1.5 倍 以上2.5 倍以下 从重处罚: 2.5 倍 以上3 倍以下	
57	未经批准擅自 委托或者接受委托 配制制剂	《机剂监理法五条品行制制管办第一药理	从轻处罚: 2 倍以 上 3 倍以下 一般处罚: 3 倍以 上 4 倍以下 从重处罚: 4 倍以 上 5 倍以下	受托方没有取得《医疗机构制剂许可证》的,或者有《医疗机构制剂许可证》的,或者有《医疗机构制剂许可证》但载明范围与委托配制剂型不一致的,或者接受省外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 据	罚款倍数/幅度	补充规定
	(一) 药品4	法》第 七十三 条		单位委托配制制剂的、委托省外单位配制制剂的,一般应当从重处罚
58	一产购相专要的批品货称数销药未对品类。 (一) 经付款 知建立 (一) 企业行 法独立 对 强 计 对 强 计 对 强 计 对 强 计 对 强 计 对 强 计 对 品 规 并 案 产 的 批 品 货 不 的 的 , 对 最 好 的 批 品 售 标 的 批 路 年 所 的 的 , 好 的 的 的 , 好 的 的 的 的 , 好 的 的 的 的 , 好 的 的 的 的	《流督办第条品监理》十	【逾期不改正的 罚款金额】 从轻处罚: 5000 元以下 一般处罚: 1万元以下 从重处罚: 1.5万元以下 1.5万元以下	

序号	违法行为 关资料、销售凭证的	处罚依 据	罚款倍数/幅度	补充规定
59	一种 化 所 (销 生 产 药 以 交 品 货 药 审 年 的 的 强 不 的 的 是 不 的 的 是 不 的 的 是 不 的 的 是 不 会 传 售 经 的 的 品 产 会 人 (营 览 会 对 等 品 企 管 的 品 产 会 人 (营 览 会 式 ; 未 部 自 方 的 是 不 会 人 (营 览 会 式 ; 未 部 自 按 的 是 不 会 人 的 必 理 擅 未 对 绝 的 。 产 。 现 四 经 门 改 照	《流督办第二《管法七条药通管法三条药理》十、品第二	从轻处罚: 2倍以 上3倍以下 一般处罚: 3倍以 上4倍以下 从重处罚: 4倍以 上5倍以下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 据	罚款倍数/幅度	补充规定
	《药品经营许可证》 许可的经营范围经 营药品的	《药品		
60	药品生产、经营 企业在经药品监督 管理部门核准的地 址以外的场所储存 药品	流督办第三《管理》十、品法	从轻处罚: 2 倍以 上 3 倍以下 一般处罚: 3 倍以 上 4 倍以下 从重处罚: 4 倍以 上 5 倍以下	
61	药品零售企业 违反本办法第十一 条第二款规定,销售 药品时,应当开具而 未开具标明药品名	《药品 流 重 理 办法》 第三十	【逾期不改正的 罚款金额】 从轻处罚: 150元 以下 一般处罚: 150元	药品名称、 批号等关键项 目未开具且逾 期不改正的,一 般不得从轻处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 据	罚款倍数/幅度	补充规定
	称、生产厂商、数量、 价格、批号等内容的 销售凭证	四条	以上 350 元以下 从重处罚: 350 元 以上 500 元以下	罚
62	药品生产、经营 企业知道或者应当 知道他人从事无证 生产、经营药品行为 而为其提供药品	《流督办第五部监理》十	罚款金额】 从轻罚: 3000 元以下一般处罚: 3000 元以下处型: 7000元以下处型: 7000 下处型: 7000下 【情数】 第二元以下处罚: 1.6万元以下处罚: 1.6万元以下,加重处罚: 2.4万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 据	罚款倍数/幅度	补充规定
			元以上3万元以下	
63	药品生产、经营 企业为他人以本企 业的名义经营药品 提供场所,或者资质 证明文件,或者票据 等便利条件的	《流督办第六《管法八条药通管法三条药理》十	从轻处罚: 1 倍以 上1.5 倍以下 一般处罚: 1.5 倍 以上2.5 倍以下 从重处罚: 2.5 倍 以上3 倍以下	
64	药品经营企业 购进或者销售医疗 机构配制的制剂	《药通管法三条药品业理》十、品	从轻处罚: 2 倍以 上 3 倍以下 一般处罚: 3 倍以 上 4 倍以下 从重处罚: 4 倍以 上 5 倍以下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 据 管理 法》第 七十九	罚款倍数/幅度	补充规定
65	(一) 药品零售 品 《一) 方销售 品 不	条 《流督办第八药通管法三条品监理》十	【违反本办 法第十八条第一 款规定,逾期严重的别人。 一种,逾期严重的别人。 一种,一种,一种,一种,一种,一种,一种,一种,一种,一种,一种,一种,一种,一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 据	罚款倍数/幅度	补充规定
			正的罚款金额】 参照前款规 定	
66	药品生产、批发 企业未在药品说明 书规定的低温、冷藏 条件下运输药品	《流督办第九《管法七条药通管法三条药理》十	【未在药品说明书颇条件不得的人。 说是一个一个人。 是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 据	罚款倍数/幅度	补充规定
			说明书规定的低	
			温、冷藏条件下储	
			存药品且逾期不	
			改正(但不属于假	
			劣药品的)的罚款	
			金额】	
			参照前款规	
			定	
			【逾期不改	
			正或者情节严重】	
			从轻处罚:	
	药品生产、经营	《药品	0.5倍以下,最高	
	企业以搭售、买药品	流通监	不超过3万元。	
67	赠药品、买商品赠药	督管理	一般处罚:	
07	品等方式向公众赠	办法》	0.5倍以上1.5倍	
	送处方药或者甲类	第四十	以下,最高不超过	
	非处方药的	条	3万元。	
			从重处罚:	
			1.5 倍以上2 倍以	
			下,最高不超过3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 据	罚款倍数/幅度	补充规定
			万元	
68	药品生产、经营 企业、医疗机构以邮 售、互联网交易等方 式直接向公众销售 处方药	《流督办第二路监理》十	从轻处 罚: 0.5倍以下, 最高不超过3万 元。 一般处罚: 0.5倍以上1.5倍 以下,最高不超过3万元。 从重处罚: 1.5倍以上2倍以 下,最高不超过3	
69	非法收购药品	《药通智办第三条公司条	万元 从轻处罚: 2 倍以上 3 倍以下 一般处罚: 3 倍以上 4 倍以下 从重处罚: 4 倍以上 5 倍以下	

序号	违法行为	处据 《 管 法 七 条	罚款倍数/幅度	补充规定
70	生产、经营未取得 医疗器械注册证数 第三类、第三类的;	《疗械督理》六三医器监管条第十条	【货万金处上以为一万人从万人的公额罚,5万元。4处以为是,6.5万人。5万元,10万元。6.5万	生取械第器不经营器的 完級 人名英格兰 医牙髓 医牙髓 医牙髓 医牙髓 医牙髓 人名英格兰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 据	罚款倍数/幅度	补充规定
			从轻处罚:10倍	
			以上13倍以下	
			一般处罚:13倍	
			以上17倍以下	
			从重处罚:17倍	
			以上20倍以下	
			【货值金额不	
			足1万元的罚款	
			金额】	
		《医	从轻处罚:5万	
		疗器	元以上6.5万元	未经许可从
	未经许可从事第二	械监	以下	事第三类医
71		督管	一般处罚: 6.5	疗器械生产
	关、	理条	万元以上8.5万	活动的一般
	1/k(±) 1/2/11/	例》第	元以下	不得从轻处
		六十	从重处罚: 8.5	到
		三条	万元以上10万	
			元以下	
			【货值金额1万	
			元以上的罚款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 据	罚款倍数/幅度	补充规定
			倍数】 从轻处罚: 10 倍 以上 13 倍以下 一般处罚: 13 倍 以上 17 倍以下 从重处罚: 17 倍 以上 20 倍以下	
72	未经许可从事第三 类医疗器械经营活 动的	《疗械督理》六三医器监管条第十条	工程 位金的 一方金数罚:5万元 一方一分,5万元 从程以一般以一元,一个 一方元,一个 一方元,一个 一方元,一个 一方元,一个 一方元,一个 一方元,一个 一方元,一个 一方元,一个 一元,一个 一元,一个 一元,一个 一元,一个 一元,一个 一元,一个 一元,一个 一元,一个 一元,一个 一元,一个 一元,一个 一元,一个 一元,一个 一元,一个 一元,一个 一元,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	产渠者册不罚伤或同为当为购相的从成果发法的处法分处。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 据	罚款倍数/幅度	补充规定
73	提供虚假资料或者 程	《疗械督理例六四医器监管条第十条	从轻处罚:5万 元以上6.5万元 以下 一般处罚:6.5 万元以上8.5万 元以下 从重处罚:8.5 万元以下	
74	伪造、变造、买卖、 出租、出借相关医 疗器械许可证的。	《疗械督理例六四医器监管条第十条	【违法所得不 足1万元的罚款 金额】 从轻处罚:1.5万元以下 一般处罚:1.5 万元以下 一般处罚:2.5万元以以罚:2.5万元以下 从重处罚:2.5万元以上3万元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 据	罚款倍数/幅度	补充规定
			以下 【违法所得1万 元以上的罚款 倍数】 从轻处罚:3.5倍以 一般处罚:3.5 份以上4.5倍以 下罚:4.5 从重处罚:4.5	
75	未依照《医疗器 械监督管理条例》 规定备案的	《疗械督理例六五医器监管条第十条	【逾期不改正的罚款金额】 从轻处罚:3000元以下一般处罚:3000元以上7000元以下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 据	罚款倍数/幅度	补充规定
			下	
76	生产、经营、性标、经营、性标、经营、性、经营、性、经营、性、经产、各种、各种、各种、各种、各种、各种、各种、各种、各种、各种、各种、各种、各种、	《疗械督理例六六医器监管条第十条	【货万金处上 一元 从元 【元 从元作值元额罚 2元 分 4 下罚 4 下罚 5 下金的】 5 以	产类的从产员的生行应品医一轻品伤或同为当罚系疗般处造害再类的从宽之重性,人果发法是变生,
			一般处罚: 6.5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 据	罚款倍数/幅度	补充规定
			倍以上 8. 5 倍以 下 从 重处罚: 8. 5 倍 以上 10 倍以下 【货值金额不 足1 万元的罚款	
77	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者 医疗器 经注册 技	《疗械督理例六六医器监管条第十条	及金数】 2 万以 一一元 从 元 【 元	产品类的从重处罚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 据	罚款倍数/幅度	补充规定
			从轻处罚: 5倍 以上 6.5倍以下 一般处罚: 6.5 倍以上 8.5倍以 下 从 6.5 以上 10倍以下	
78	经营、使用无合格证明文件、过期、 为 医 对 大 数 从 , 或 者 使 用 无 数 , 或 者 使 用 无 数 , 或 者 使 用 无 数 , 或 者 使 用 未 数 的 医 疗 器 做 的 ;	《疗械督理例六六医器监管条第十条	【货值金额不 足1万金额】 从轻以二万一分。 一种以上,有一种,以一种,以一种,以上,有一种,以上,有一种。 一种,以上,有一种,有一种。 一种,一种,一种,一种,一种,一种,一种,一种,一种,一种,一种,一种,一种,一	产类的从造害再类的从系系,器不罚员的生行应罚金,数人人果发法般处三种。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 据	罚款倍数/幅度	补充规定
			【货值金额 1 万 元以上的罚款 倍数】 从轻处罚: 5 倍 以上 6. 5 倍以下 一般处罚: 6. 5 倍以上 8. 5 倍以 下 从 6. 5 倍以下 从 6. 5	
79	食品药品监督管理 《 理条例 者 停 召 后 者 例 经 国 的	《疗械督理例六六医器监管条第十条	【货值金额不足1万元的罚款金额】 从轻处罚:2万元以 下一般处罚:3万元以下一般处罚:5万元以下一次罚:5万元以下	产类的从造害再类的系统,从处人果发法一种人人果发法规则,从外人,并以为处处。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 据	罚款倍数/幅度	补充规定
			从重处罚: 4万	从重处罚。
			元以上5万元以	
			下	
			【货值金额1万	
			元以上的罚款	
			倍数】	
			从轻处罚: 5倍	
			以上6.5倍以下	
			一般处罚: 6.5	
			倍以上8.5倍以	
			下	
			从	
			重处罚: 8.5倍	
			以上10倍以下	
		《医	【货值金额不	产品系第三
	规定条件的企业生	疗器	足1万元的罚款	类医疗器械
80	一	械监	金额】	的一般不得
00	广 医	督管	从轻处罚:2万	从轻处罚;
		理条	元以上3万元以	造成人员伤
	1170011官垤的。	例》第	下	害后果的或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 据	罚款倍数/幅度	补充规定
		六十	一般处罚: 3万	再次发生同
		六条	元以上4万元以	类违法行为
			下	的一般应当
			从重处罚: 4万	从重处罚。
			元以上5万元以	
			下	
			【货值金额1万	
			元以上的罚款	
			倍数】	
			从轻处罚: 5倍	
			以上6.5倍以下	
			一般处罚: 6.5	
			倍以上8.5倍以	
			下	
			从	
			重处罚: 8.5倍	
			以上10倍以下	
	医疗器械生产企业	《医	从	
81	的生产条件发生变	疗器	轻处罚: 1万元	
	化、不再符合医疗	械监	以上1.5万元以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 据	罚款倍数/幅度	补充规定
	器械质量管理体系	督管	下	
	要求,未依照《医	理条	一般处罚: 1.5	
	疗器械监督管理条	例》第	万元以上2.5万	
	例》规定整改、停	六十	元以下	
	止生产、报告的;	七条	从重处罚: 2.5	
			万元以上3万元	
			以下	
82	生产、经营说明书、 标签不符合《医疗 器械监督管理条 例》规定的医疗器 械的;	《疗械督理例六七医器监管条第十条	从轻处罚: 1万 元以上1.5万元 以下 一般处罚: 1.5 万元以上2.5万 元以下 从重处罚: 2.5 万元以上3万元 以下	
83	未按照医疗器械说明书和标签标示要求运输、贮存医疗器械的;	《	从轻处罚: 1万 元以上1.5万元 以下 一般处罚: 1.5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 据	罚款倍数/幅度	补充规定
		理条 例》	万元以上 2.5万 元以下 从重处罚: 2.5 万元以上 3万元 以下	
84	转让过期、失效、 淘汰或者检验不合 格的在用医疗器械 的。	《疗械督理例六七医器监管条第十条	从轻处罚: 1万 元以上1.5万元 以下 一般处罚: 1.5 万元以上2.5万 元以下 从重处罚: 2.5 以下 以下 以下 以下 以下 以下 以下 以下 以下 以下 以下 以下 以下	产类的从造害再类的从部系疗般处人果发法他处人果发法般处气,使为人,是人。
85	医疗器械生产企业 未按照要求提交质 量管理体系自查报 告的;	《疗械督理	【拒不改正的】 从轻处罚:5000 元以上9500元 以下 一般处罚:9500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 据	罚款倍数/幅度	补充规定
		例》第	元以上1.55万	
		六十	元以下	
		八条	从重处罚: 1.55	
			万元以上2万元	
			以下	
			【拒不改正的】	
	医疗器械经营企	《医	从轻处罚: 5000	
	业、使用单位未依	疗器	元以上 9500 元	
	照《医疗器械监督	械监	以下	
86	管理条例》规定建	督管	一般处罚: 9500	
80	立并执行医疗器械	理条	元以上1.55万	
	进货查验记录制度	例》第	元以下	
	的;	六十	从重处罚: 1.55	
		八条	万元以上2万元	
			以下	
	从事第二类、第三	《医	【拒不改正的】	
	类医疗器械批发业	疗器	从轻处罚: 5000	
87	务以及第三类医疗	械监	元以上 9500 元	
	器械零售业务的经	督管	以下	
	营企业未依照《医	理条	一般处罚: 9500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 据	罚款倍数/幅度	补充规定
	疗器械监督管理条	例》第	元以上1.55万	
	例》规定建立并执	六十	元以下	
	行销售记录制度	八条	从重处罚: 1.55	
	的;		万元以上2万元	
			以下	
			【拒不改正的】	
		《医	从轻处罚: 5000	
	 对重复使用的医疗	疗器	元以上 9500 元	
		械监	以下	
88	磁	督管	一般处罚: 9500	
00	加辛世本致惡病每 和管理的规定进行	理条	元以上1.55万	
	大理的;	例》第	元以下	
		六十	从重处罚: 1.55	
		八条	万元以上2万元	
			以下	
	医疗器械使用单位	《医	【拒不改正的】	
	重复使用一次性使	疗器	从轻处罚: 5000	
89	用的医疗器械,或	械监	元以上 9500 元	
	者未按照规定销毁	督管	以下	
	使用过的一次性使	理条	一般处罚: 9500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 据	罚款倍数/幅度	补充规定
	用的医疗器械的;	例》第	元以上1.55万	
		六十	元以下	
		八条	从重处罚: 1.55	
			万元以上2万元	
			以下	
	对需要定期检查、		【拒不改正的】	
	检验、校准、保养、	《医	★拒/下以止的	
	维护的医疗器械,			
	医疗器械使用单位	疗器	元以上 9500 元	
	未按照产品说明书	械监	以下	
90	要求检查、检验、	督管四名	一般处罚: 9500	
	校准、保养、维护	理条	一元以上 1.55 万 - 以上	
	并予以记录,及时	例》第	元以下	
	进行分析、评估,	六十	从重处罚: 1.55	
	确保医疗器械处于	八条	万元以上2万元	
	良好状态的;		以下	
	医疗器械使用单位	《医	【拒不改正的】	
0.1	未妥善保存购入第	疗器	从轻处罚: 5000	
91	三类医疗器械的原	械监	元以上 9500 元	
	始资料,或者未按	督管	以下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 据	罚款倍数/幅度	补充规定
	照规定将大型医疗	理条	一般处罚: 9500	
	器械以及植入和介	例》第	元以上1.55万	
	入类医疗器械的信	六十	元以下	
	息记载到病历等相	八条	从重处罚: 1.55	
	关记录中的;		万元以上2万元	
			以下	
			【拒不改正的】	
	医疗器械使用单位	《医	从轻处罚: 5000	
	发现使用的医疗器	疗器	元以上 9500 元	
	械存在安全隐患未	械监	以下	
92	立即停止使用、通	督管	一般处罚: 9500	
)2	知检修,或者继续	理条	元以上1.55万	
	使用经检修仍不能	例》第	元以下	
	达到使用安全标准	六十	从重处罚: 1.55	
	的医疗器械的;	八条	万元以上2万元	
			以下	
	医疗器械生产经营	《医	【拒不改正的】	
93	企业、使用单位未	疗器	从轻处罚: 5000	
73	依照本条例规定开	械监	元以上 9500 元	
	展医疗器械不良事	督管	以下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 据	罚款倍数/幅度	补充规定
	件监测,未按照要	理条	一般处罚: 9500	
	求报告不良事件,	例》第	元以上1.55万	
	或者对医疗器械不	六十	元以下	
	良事件监测技术机	八条	从重处罚: 1.55	
	构、食品药品监督		万元以上2万元	
	管理部门开展的不		以下	
	良事件调查不予配			
	合的。			
		《医	从轻处罚: 1.5	
		疗器	元万以下	
	违反《医疗器械监	械监	一般处罚: 1.5	
94	督管理条例》 规定	督管	万元以上3.5万	
7	开展医疗器械临床	理条	元以下	
	试验的	例》第	从重处罚: 3.5	
		六十	万元以上5万元	
		九条	以下	
	医疗器械临床试验	《医	从轻处罚:5万	
95	机构出具虚假报告	疗器	元以上6.5万元	
	的	械监	以下	
	H 1	督管	一般处罚: 6.5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 理条 第 十 条	罚款倍数/幅度 万元以上 8.5万元以下 从重处罚: 8.5 万元以上 10万	补充规定
			元以下 从轻处罚:5万	
96	医疗器械检验机构 出具虚假检验报告 的	《疗械督理例七条医器监管条第十	元以上 6.5 万元以下一般处罚: 6.5万元以上 8.5 万元从重处罚: 8.5万元以下人工以下人工以下元以下	
97	发布虚假医疗器械 广告的,经省级以 上人民政府食品药 上人民政府食品 门决 品监督管理部门决 定暂停销售该医疗 器械,并向社会公	《疗械督理》	从轻处罚: 2万 元以上3万元以 下 一般处罚: 3万 元以上4万元以 下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 据	罚款倍数/幅度	补充规定
	布后仍然销售该医	七十	从重处罚: 4万	
	疗器械的	一条	元以上5万元以	
			下	